

切

結

書

建築物名稱：

申請類別：

建築地號（地址）：

建造號碼：

建築樓層：地上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樓地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樓

本案場所委託消防設備師○○○擔任監造人，依規定製作監造計畫，並送交起造人審閱無誤，後續將依監造計畫落實執行消防安全設備監造及填寫紀錄，倘日後消防工程監造造成之公法、私法上之相關責任，願承擔一切責任。

此致

新北市政府消防局

起造人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消防設備師（監造人）：

簽署及執業圖記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    華    民    國    ○○○   年   ○○   月   ○○   日